



全国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会计电算化

KUAIJI DIANSUANHUA

全国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会 计 电 算 化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组织编写

主 编 陈 琰

副主编 黄国钰 孙新华

参 编 赵 宏 尤晓婷 王雪丽

审 稿 王汝梅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林業專業類教材學科專業用書中國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电算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组织编写.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9

全国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财经类专业教材

ISBN 978 - 7 - 5045 - 7615 - 6

I. 会… II. 人… III. 计算机应用—会计 IV. F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13502 号

责任编辑 主

李晓丹 韩国黄 责主编

丽君王 敬朝东 宏 鑫 编 参

薛文王 谢 审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版人: 张梦欣

*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京安印刷厂印刷 北京助学印刷厂装订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本 15.5 印张 349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8.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 - 64929211

发行部电话: 010 - 64927085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4954652

前言

为了更好地适应全国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财经专业的教学需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组织有关职业教育研究人员及一线的教师和行业专家，开发了这套财经专业教材。整套教材共 12 本，包括《财经基础知识》《财经法规与职业道德》《经济法基础知识》《会计基础》《会计基础模拟实训》《企业会计实务》《出纳实务》《会计基本技能》《成本核算实务》《税收实务》《会计电算化》《会计综合实训》。

本套新教材的开发重点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坚持以能力为本位，重视实践能力的培养，突出职业技术教育特色。根据财经专业毕业生将要从事职业的实际需要，合理确定学生应具备的知识结构和能力结构，同时，进一步加强实践性教学的内容，以满足用人单位的需求。

第二，紧跟我国会计制度的发展，及时更新教材内容，力图使教材内容与最新的财务制度、会计准则体系相一致，使教材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同时，在教材编写中，注重国家财经法律法规的教育，努力培养学生良好的职业道德。

第三，根据我国《会计法》《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等规定，考虑到学生未来就业需要，在教材中努力贯彻从业资格证书与学历证书并重、从业资格证书制度与国家就业制度相衔接的政策精神，力求使教材内容涵盖会计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理论知识和技能操作要求。

第四，在教材编写模式方面，注重使用图表、案例分析讲解知识点和技能点，力求为学生营造更加生动直观的学习氛围，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同时，针对相关知识点，设计一些互动性栏目，开拓学生的知识面，引导学生自主学习。

本套教材可供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财经专业使用，也可作为职业培训教材。

本套教材的编写工作得到了北京、河南、河北、山东、山西、湖南、湖北、四川、广东等省、直辖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局）及有关学校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材办公室

2009 年 5 月

《会计电算化》的主要内容包括：会计电算化概述、系统初始设置、总账系统日常业务处理、总账系统出纳管理、工资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統、总账系统期末处理、财务报表管理系统。

本教材的编写打破学科课程模式，按项目课程教学模式，按工作过程次序排列教材内容，以某企业一个月的实际经济业务为背景，运用国内主流账务软件系统分别进行财会各工作过程的讲解并进行相应的实训。教材文字通俗易懂，内容丰富实用。

学时分配表

| 章节内容 | 总学时 | 讲授学时 | 训练学时 |
|----------------|-----|------|------|
| 第一章 会计电算化概述 | 2 | 2 | — |
| 第二章 系统初始设置 | 22 | 14 | 8 |
| 第三章 总账系统日常业务处理 | 20 | 12 | 8 |
| 第四章 总账系统出纳管理 | 18 | 12 | 6 |
| 第五章 工资管理系统 | 14 | 10 | 4 |
| 第六章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 18 | 12 | 6 |
| 第七章 总账系统期末处理 | 12 | 8 | 4 |
| 第八章 账务报表管理系统 | 14 | 10 | 4 |
| 综合实训 | 26 | | 26 |
| 金蝶 KIS 标准版系统 | 14 | | 14 |
| 总计 | 160 | 80 | 80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会计电算化概述 | (1) |
| § 1—1 会计电算化的含义和发展 | (1) |
| § 1—2 会计电算化内容和岗位设置 | (5) |
| § 1—3 会计电算化法规制度 | (7) |
| § 1—4 商品化会计软件 | (9) |
| 第二章 系统初始设置 | (13) |
| § 2—1 系统安装 | (13) |
| § 2—2 建立账套与操作员权限设置 | (15) |
| § 2—3 基础档案设置 | (27) |
| § 2—4 总账系统初始设置 | (39) |
| 第三章 总账系统日常业务处理 | (63) |
| § 3—1 凭证管理 | (63) |
| § 3—2 账簿管理 | (91) |
| 第四章 总账系统出纳管理 | (101) |
| § 4—1 查询日记账及资金日报表 | (101) |
| § 4—2 登记支票登记簿 | (106) |
| § 4—3 银行对账 | (107) |
| 第五章 工资管理系统 | (112) |
| § 5—1 工资管理系统初始设置 | (112) |

会计电算化

| | |
|------------------------------|--------------|
| § 5—2 工资管理系统日常业务处理..... | (127) |
| § 5—3 工资管理系统月末处理..... | (138) |
| 第六章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 (142) |
| § 6—1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初始设置..... | (142) |
| § 6—2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日常业务处理..... | (161) |
| § 6—3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期末处理..... | (172) |
| 第七章 总账系统期末处理..... | (182) |
| § 7—1 自动转账..... | (182) |
| § 7—2 对账和结账..... | (189) |
| 第八章 财务报表管理系统..... | (194) |
| § 8—1 财务报表系统的基本概念..... | (194) |
| § 8—2 基本会计报表的编制..... | (196) |
| § 8—3 自定义报表处理..... | (208) |
| 综合实训..... | (223) |
| 附件 金蝶 KIS 标准版系统 | (234) |

第一章

会计电算化概述



本章主要内容及学习要点

本章内容主要阐述了会计电算化的基本概念和相关理论，通过本章的学习，要求学生了解我国会计电算化的发展、会计电算化的主要内容和岗位设置、会计电算化法规制度和商品化会计软件。掌握会计电算化的基本含义、会计电算化核算与手工会计核算的关系。

§1—1 会计电算化的含义和发展

一、会计电算化的含义

会计电算化的基本含义是指将电子计算机技术应用到会计业务处理工作中，应用计算机设备及会计软件替代手工完成会计工作的活动。会计电算化是传统会计与以计算机为核心的信息处理技术的结合，也是传统会计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会计电算化的概念有狭义和广义之分。

狭义的会计电算化是指以电子计算机为主体，实现当代电子信息技术在会计工作中的应用。

广义的会计电算化是指与实现会计电算化有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会计软件的研发和应用、会计电算化的人才培训、制度建设等。



请注意：会计电算化可以通过电子计算机代替人工记账、算账、报账以及部分代替人脑完成对会计信息的分析、预测、决策的全过程，它是一门集电子计算机科学、管理科学、信息科学和会计科学为一体的边缘科学。

二、会计电算化核算与手工会计核算的关系

1. 会计电算化核算和手工会计核算的相同点

- (1) 目标一致，都是为了通过提供会计信息加强企业管理；
- (2) 遵循的基本会计理论和会计方法相同；
- (3) 遵守的会计法规和会计准则相同；
- (4) 基本工作要求相同；
- (5) 复式借贷记账的原理相同；
- (6) 均必须保存会计档案。

2. 会计电算化核算和手工会计核算的主要区别

(1) 系统的设计方法不同。手工会计系统按职能组进行分工，以会计事项性质为依据组织会计工作，一般由会计师根据会计法规、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和行业特点，针对本企业工作的需要来设计。会计电算化系统可分为数据（信息）收集、凭证编码、数据录入和处理、系统维护等专业组，采取对数据编码的方式进行信息处理，是以数据的不同形态为主要依据来组织会计工作，一般由高级会计师、系统分析师和程序员在原手工系统基础上进行电算化系统分析和设计、编制程序并调试等，以及对一系列计算机处理过程进行开发。由于会计电算化数据处理的代码化、程序化和自动化，其系统设计除要遵循手工情况下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外，还必须遵循特定的电算化制度，如账册、报表设计等要符合输出、打印要求等。

(2) 账户设置和账簿登记方法不同。手工会计按会计要素类别设置账户，并据以设置和登记明细账、日记账和总账。会计电算化的信息处理实现了代码化和自动化，通过规定不同的科目代码来对账户进行分类，并据以对总账、明细账和日记账进行区分，按不同代码自动进行登记。

(3) 账簿记录错误更正方法不同。结账前，两者的处理方式基本相同。结账后，手工会计可以采用划线更正法，并要求保持原有字迹仍可辨认。在会计电算化条件下，不存在手工会计下的划线更正法来更正差错。对于账簿记录因合法性而出现的错误，可采用补充登记法或红字更正法的输入“更正凭证”予以修改。有些核算软件提供了反结账功能，可对已发生的错误凭证进行修改，并删除原错误凭证，但一般情况下不提倡使用反结账的方法修改。

(4) 对账、结账及期末账项调整的方式方法不同。手工会计在结账前往往需进行一系列对账工作。一般包括账证核对、账账核对和账实核对。在会计电算化条件下除账实核对以外，其他两项的核对要求及核对方式都发生了变化。其中，账证核对需要进一步加强。因为计算机对资料的自动处理和共享调用，使记账凭证向计算系统的录入几乎是会计核算的唯一数据输入环节。它的正确与否决定了后续其他各环节。账账核对基本可以取消。因为根据已录入到计算机的记账凭证登记总账、明细账、日记账的过程是由计算机程序自动完成的，它们之间的资料是一致的，所以以核对为目的账账核对基本失去了原来的意义。手工会计的结账和账项调整是由人工通过编制各种转账凭证来进行的。电算化会计的结账和账项调整则是由计算机根据结账指令自动进行的。

(5) 会计信息处理和使用的方式方法不同。手工会计成本计算、编制报表等存在只能在

月末进行的做法和限制。而会计电算化只要发出指令，计算机可随时根据机内数据完成上述工作。例如，如果在程序中作出标识，计算机完全可以将特定期间权责发生制下的会计数据和信息按收付实现制进行归集，从而改进现行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方法。

总之，会计电算化不仅引起了会计系统内的变化，改变了系统的功能，同时也最大程度地提高了会计工作和会计信息的质量。



请注意：如果会计电算化核算出现账实不符，主要原因在于原始数据的审核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完善上出现了问题。

3. 会计系统数据处理流程图（见图 1—1、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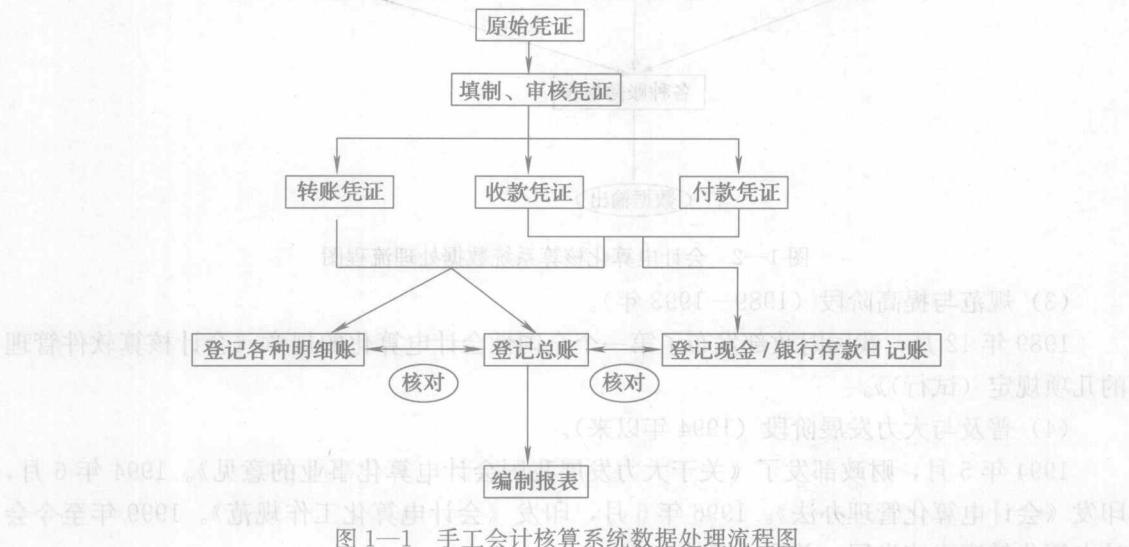


图 1—1 手工会计核算系统数据处理流程图

三、我国会计电算化的发展

我国会计电算化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由简单的单位自制软件，到有计划的商品化软件，逐步向网络化发展。目前，我国同国外相比，处于实施处理阶段向管理信息系统阶段发展，并进一步朝管理型网络化发展，会计电算化事业已经达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1. 我国会计电算化的发展历史阶段

(1) 起步阶段（1982 年以前）。1979 年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大规模信息系统的建设与实施，是我国会计电算化发展过程的一个里程碑。1981 年中国人民大学和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联合召开了“财务、会计、成本应用电子计算机问题讨论会”，第一次提出了“会计电算化”的概念。

(2) 推广应用阶段（1983—1988 年）。

1984 年，财政部科研所、中国人民大学开始招收我国第一批会计电算化方向的研究生。1988 年我国出现第一批专用软件公司，之后商品化软件发展非常迅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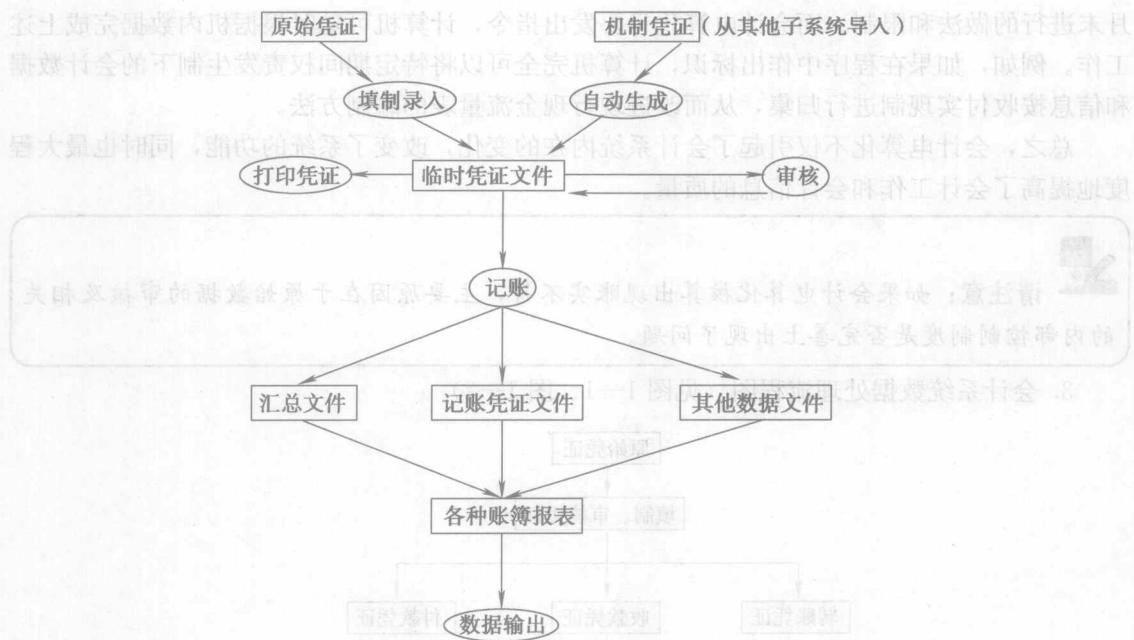


图 1—2 会计电算化核算系统数据处理流程图

(3) 规范与提高阶段（1989—1993 年）。

1989 年 12 月，我国财政部发布了第一个全国性会计电算化的规章《会计核算软件管理的几项规定（试行）》。

(4) 普及与大力发展阶段（1994 年以来）。

1994 年 5 月，财政部发了《关于大力发展我国会计电算化事业的意见》。1994 年 6 月，印发《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1996 年 6 月，印发《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1999 年至今会计电算化健康飞速发展，并形成系统。



请注意：1954 年美国通用电气公司首次利用电子计算机计算职工薪金，引起了会计数据处理技术的变革，开创了利用计算机进行会计数据处理的新纪元。

2. 我国会计电算化的发展趋势

(1) 会计电算化的普及率将有更大提高，以机代账单位将逐步增多。电算化信息处理从形式上看是信息处理手段的变化，实质上却是生产方式的转变，是一种先进的生产力，因而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随着经济的发展及人们对电子技术认识的加深，它必将获得普遍推广和应用；同时，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为宏观管理服务的各级会计信息网络中心将逐步建立起来。

(2) 会计电算化管理将更加规范，向“管理一体化”方向扩展。与手工会计制度融合为一体的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体系将全面形成，例如制定符合我国会计电算化特点的计算机审计准则，研究会计电算化条件下的会计制度等，都将使会计电算化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

(3) 会计电算化与管理会计系统相结合，促进企业管理信息系统的建立和完善。目前，我国会计电算化还处于会计核算电算化的水平，或者说，现在仅仅实现了财务会计的电算化。财务会计电算化还不是完整意义的会计电算化。因为，企业会计包括财务会计和成本与管理会计两大分支。所以，完整意义的会计电算化应该是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的全面电算化。电算化会计信息处理的代码化、数据共享和自动化，为两个子系统的结合提供了条件和可能。

(4) 商品化会计软件更加实用，商品化会计软件与专用软件将结合起来。我国目前大部分会计软件都是核算会计软件，即大部分会计软件基本模仿手工会计处理过程，较少考虑会计的管理功能。今后将会逐步得到解决或提高，商品化会计软件也会更加实用。
(5) 会计软件的标准更加成熟。经过多年的实践，人们对会计电算化的规律有了更深入的了解，有利于形成更加科学、细致的标准，人们越来越重视会计电算化的管理工作，会计制度将进一步完善，这一切都将促进会计软件的标准走向成熟。



想一想

会计电算化的普及程度主要受哪些因素的制约？

§1—2 会计电算化内容和岗位设置

一、会计电算化的主要内容

(1) 从会计电算化信息系统的角度看，会计电算化是一个人机相结合的系统。它的基本内容包括：人员、计算机硬件、计算机软件和会计规范。

(2) 从会计电算化的发展过程看，会计电算化主要分为两个阶段：会计核算电算化、会计管理电算化。其中会计核算电算化内容包括：运用会计核算软件设置会计科目、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进行成本计算、编制会计报表等以实现会计数据处理电算化；会计管理电算化内容包括：利用会计核算提供的数据和其他经济数据，借助计算机会计管理软件，帮助会计人员合理地筹措资金、运用资金、控制成本费用开支、编制财务计划、辅助管理者进行投资、筹资、生产、销售决策分析等。

(3) 从会计电算化工作的角度看，会计电算化工作的基本内容包括：会计电算化工作的组织和规划、会计电算化信息系统的建立、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的建立、会计人员的培训、会计电算化信息系统的管理、计算机审计等。

二、会计电算化下会计工作岗位的设置

在会计电算化下科学、合理地设置会计工作岗位，明确各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十分必要。合理设置会计电算化岗位，一方面可以加强内部监督，保护资金财产的安全；另一方面可以

提高会计电算化工作效率。

会计电算化岗位是指直接管理、操作、维护计算机及会计软件系统的岗位。会计电算化岗位的设置除要考虑会计人员工作规则外，还要受单位电算化系统模式、规模的制约，这种制约甚至是决定性的，单位采用的系统大小、复杂程度都能对岗位设置产生重要影响。具体来说，比较完善的电算化会计系统应设置以下电算化岗位。

1. 电算主管岗位

负责协调计算机及会计软件系统的运行工作，可以由会计主管兼任。

2. 软件操作岗位

负责输入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等会计数据，输出记账凭证、会计账簿、报表和进行部分会计数据处理工作。要求具备会计知识及上机操作知识，达到会计电算化初级知识培训的水平。可由基本会计岗位的会计人员兼任此岗位。

3. 审核记账岗位

负责对输入计算机的记账凭证和原始凭证等数据进行审核，要求具备会计和计算机知识，由具有会计师以上职称的财会人员担任。

4. 系统维护岗位

负责计算机硬件、软件的正常运行，管理机内会计数据。要求具备计算机和会计知识，经过会计电算化中级培训的人员担任。采用大型、小型计算机和计算机网络会计软件的单位，应专门设立此岗位，由专职人员担任。

5. 电算审查岗位

负责监督计算机及会计软件系统的运行，防止利用计算机进行舞弊，可以由会计稽核人员担任。

6. 数据分析岗位

负责对计算机内的会计数据进行分析，可以由主管会计兼任。

7. 会计档案资料保管员岗位

负责存档数据盘、程序软盘，输出的账表、凭证和各种会计档案资料的保管工作，做好软盘、数据及资料的安全保密工作。



请注意：基本会计岗位和电算化会计岗位，可在保证会计数据安全的前提下交叉设置，保持相对稳定。中小型单位和使用小规模会计电算化系统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的工作情况，设立一些必要的电算化岗位，多个岗位可以由一个人担任。



想一想

会计核算电算化和会计管理电算化有什么区别？

§1—3 会计电算化法规制度

一、我国颁布过的有关会计电算化的法规制度概述

1987年以来，我国会计电算化进入了一个大发展阶段。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计算机在会计工作中的应用也逐步走上了正轨，我国的会计电算化事业进入了有计划、有组织的发展阶段。

我国会计电算化的管理体制是：财政部管理全国的会计电算化工作，地方各级财政部门管理本地区的会计电算化，各单位在遵循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财政部门会计电算化发展规划的前提下，结合本单位情况，具体组织实施本单位的会计电算化工作。

财政部门管理会计电算化的基本任务是：制定会计电算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会计电算化法规制度，对会计核算软件及生成的会计资料是否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情况实施监督；促进各单位逐步实现会计电算化，提高会计工作水平；组织开展会计电算化人才培训。

为加强会计核算软件的管理，国务院财政部在1989年和1990年先后制定和颁布了《会计核算软件管理的几项规定（试行）》[（89）财会字第65号]和《关于会计核算软件评审问题的补充规定（试行）》[（90）财会字第19号]，对会计核算软件的基本要求、商品化会计软件的评审和会计软件使用单位的基本要求等都作出了规定。

在1994年重新修订的《会计法》中，我国第一次把会计电算化问题从法律上加以规范，即《会计法》第十条第二款规定：“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对使用的软件及其生成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的要求，应当符合国务院财政部的规定。”

按照《会计法》规定，1994年5月，财政部以（94）财会字第15号文印发了《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意见》，为我国有计划、有步骤地推动会计电算化事业的发展制定了总体规划，对电算化人才培养、会计核算软件的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的建设、电算化工作的组织领导等提出了具体意见。

1994年6月，财政部又以（94）财会字第27号文印发了《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商品化会计核算软件评审规则》和《会计核算软件基本功能规范》，这些文件是在1989年和1990年两个文件及其多年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制定的，是我国会计电算化事业发展的指南。这些规章制度对单位使用会计核算软件、软件生成的会计资料、采用电子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电算化会计档案保管等会计电算化工作作出了具体规范。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计算机技术的飞速发展，会计电算化越来越显示出其重要性。为了进一步加强会计电算化管理，1999年修订的新《会计法》新增加了有关会计电算化的内容，即新《会计法》第十五条第二款规定：“使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其会计账簿的登记、更正，也应当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二、我国相关法规中对单位实行会计电算化的具体要求

《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中指出：“为了指导和规范基层单位会计电算化工作，推动会计电算化事业的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的规定，特制定本规范。各企业、行政、事业单位（简称各单位）可根据本规范的要求，制定本单位会计电算化实施工作的具体方案，搞好会计电算化工作。各级财政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可根据本规范，对基层单位开展会计电算化工作进行指导。”

《会计电算化工作规范》还指出：“会计电算化是财务管理工作的发展方向，各级领导都应当重视这一工作。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和县级以上国家机关都应积极创造条件，尽早实现会计电算化；其他单位也应当逐步创造条件，适时开展会计电算化工作。”

1994年颁布的《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采用电子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的单位，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1) 使用的会计核算软件达到财政部发布的《会计核算软件基本功能规范》的要求。
- (2) 配有专门或主要用于会计核算工作的电子计算机终端，并配有熟练的专职或者兼职操作人员。
- (3) 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与手工会计核算同时运行三个月以上，取得相一致的结果。
- (4) 有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1) 操作人员的工作职责和工作权限。2) 预防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等会计数据未经审核而输入计算机的措施。3) 预防已输入计算机的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等会计数据未经核对而登记机内账簿的措施。4) 必要的上机操作记录制度。
- (5) 有严格的硬件、软件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括：1) 保证机房设备安全和电子计算机正常运转的措施。2) 会计数据和会计核算软件安全保密的措施。3) 修改会计核算软件的审批和监督制度。
- (6) 有严格的会计档案管理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已经采用电子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的，其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等会计档案保管期限按照《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

新《会计法》第十三条第二款也对企业实行会计电算化进行了规定：“使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其软件及其生成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应当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本条款是对实行会计电算化的单位有关会计软件及会计资料基本要求的规定，主要有两方面的规定：

一是用电子计算机进行会计核算的单位，使用的会计软件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会计软件是会计电算化的主要手段和工具，会计软件是否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的核算要求和会计人员的习惯，是保证会计资料质量和财务管理工作正常进行的重要前提。

二是用电子计算机生成会计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尽管一个质量可

靠的会计软件是生成真实、完整的会计资料的前提条件，但由于技术上、设备上、操作员水平等方面的原因，生成的会计资料仍有可能不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因此，法律上要求，实行会计电算化的单位，用电子计算机生成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表在格式、内容以及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方面，都必须符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 1—4 商品化会计软件

选用商品化会计软件是企事业单位实现会计电算化的一条主要途径。会计软件是以会计理论和会计方法为核心，以会计制度为依据，以计算机及其应用技术为技术基础，以会计数据为处理对象，以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企业管理提供信息资料为目标，将计算机技术应用于会计工作的软件系统。我国目前大部分会计软件都是会计核算软件。

一、会计核算软件的含义及特点

会计核算软件是专门用于会计核算工作的计算机应用软件，包括采用各种计算机语言编制的用于会计核算工作的计算机程序。

会计核算软件分为通用会计核算软件和专用核算软件两类。

通用会计核算软件一般指由专业软件公司研制，公开在市场上销售，能适应不同行业、不同单位会计核算与管理基本需要的会计核算软件。其特点是：多个单位使用，一次开发，多次使用，研制效益比较高，价格相对较低。我国通用软件以商品软件为主。通用会计软件是会计核算软件的发展主流。

专用会计核算软件一般是指由使用单位自行开发或委托其他单位开发，供本单位使用的会计核算软件。其特点是：只考虑本单位实际而开发。



请注意：通用与专用会计核算软件的共同点：

1. 遵守《会计法》；
2. 遵守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3. 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4. 保证会计数据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二、会计核算软件的功能模块

1. 会计核算软件功能模块的含义

指会计核算软件中有相对独立的会计数据输入、处理和输出功能的各个组成部分。会计核算软件功能模块通常也被称为子系统或系统。

2. 会计核算软件功能模块的基本构成

一个完整的会计核算软件必定包含账务处理模块，其他职能模块将直接或间接与账务处理模块发生联系。会计核算软件的功能模块一般可以划分为账务处理系统、应收/应付款核

算系统、工资管理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統、存货核算系統、销售核算系統、成本核算系統、会计报表生成与汇总系統、财务分析系統等。账务处理系統是会计核算軟件的核心模块。各系統之間存在着密切的信息传递关系，通常采用财务处理中心式（见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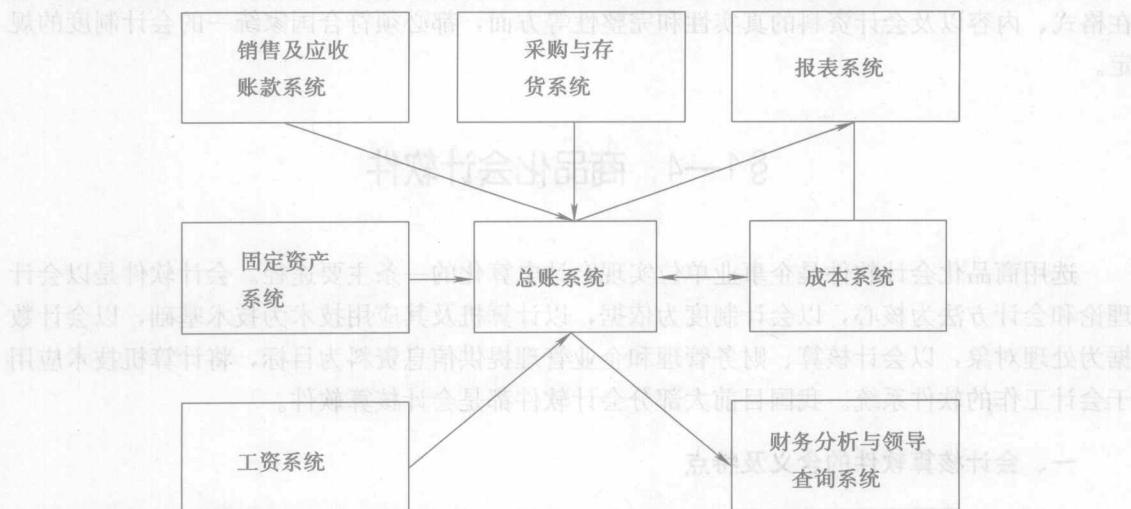


图 1—3 账务处理中心式

(1) 财务处理系統主要包括：①财务初始（建账）；②凭证处理（输入、审核、汇总）；③查询；④对账；⑤结账；⑥打印输出；⑦其他辅助功能。

(2) 工资管理系统主要包括：①设计工资项目及项目计算公式；②录入职工工资基础資料；③增减变动及修改；④计算汇总；⑤查询；⑥打印输出。

(3)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主要包括：①建立固定资产卡片；②建立固定资产账簿；③录入固定资产变动情况；④计提固定资产折旧；⑤汇总计算；⑥查询及打印输出；⑦编制转账凭证。

(4) 报表处理系統主要包括：①报表定义；②报表计算；③报表汇总；④报表查询；⑤报表输出。

(5) 其他系統主要包括：存货核算，成本核算系統，应收应付款核算、销售核算和财务分析等。根据行业特点，又可分：零售业进销存核算系統、批发业进销存核算系統等。根据管理的需要，还可分：劳资人事管理系统、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等。

三、商品化会计软件的选择

由于商品化会计软件比较多，分别适用于不同的行业和运行环境，其功能和性能也各具特色，在选择商品化会计软件时应进行全面的考察，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满足会计制度的要求

会计软件一般按行业分为不同的版本，如工业版、商品流通版、行政事业版等，应选择适合本行业特点的会计软件。同时，也应充分考虑软件是否满足会计制度的要求。

2. 满足会计核算与会计管理的需要